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460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3014609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14609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更正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辦理之「國文及自然領域美學相關實驗課程」教師研習時數之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9月3日師大化學字第11310246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定不提供教師研習時數，更正為承辦單位依據教師出席情況，至多核發8小時之教師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檢附國文及自然領域美學計畫轉知函乙份。
- 四、本案相關事宜請逕洽韓欣倫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2) 7749-6953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